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积极推动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高质量发展, 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,公司拟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。公司于 2025年1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 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 如下:

一、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

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计报告,截至2024年12 月31日,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88,613,549.52元,盈余公积为 21,816,879.62 元,资本公积为716,992,294.58 元。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负的原因主要为以前年度累计的亏损。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金全部来 源于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股本溢价,不属于特定股东专享或限定用途的资 本公积金。

二、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方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财政部《关于公司法、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 题的通知》(财资〔2025〕101号)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 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21,816,879.62元和母公司资本公积 66, 796, 669. 90 元, 两项合计 88, 613, 549. 52 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。本次公 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 2024 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,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盈余 公积减少至 0 元,资本公积减少至 650,195,624.68 元,未分配利润变为 0 元。

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,将有效改善公司权益结构,将有助于公司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,进一步助推公司加快高质量发展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1、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,认为: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财政部《关于公司法、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,进一步回报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将《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,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

公司本次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,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